

关于《第十四师皮山农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做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的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经审议，我局对下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作出批复决定。为保证此次审议工作的严肃性和公正性，现将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情况予以公示。

文件名称	关于《第十四师皮山农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做出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的公示
文号	十四师环发（2023）3号
时间	2023年1月31日
公众参与反馈意见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903-6562048 传 真：0903-6562046 通讯地址：昆玉市昆玉大道玉枣路1号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	依据《行政许可法》，自公示起五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做出批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决定要求行政复议。

关于第十四师皮山农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的批复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卫生健康委员会：

你单位报送的由石河子市鑫海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第十四师皮山农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及申请材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第十四师皮山农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石河子市鑫海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四师皮山农场，南侧 285m 为光荣路，西侧 219m 为勤劳路

建设性质：新建（补做环评）

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建设面积为 801.90 m² 的皮山农场疾控中心 1 栋；室外配套工程：包含本建筑到有关室外配套管网的连接管网和电线；微生物实验室；理化实验室；生活垃圾收集站；危废暂存间。

二、项目投资：本项目总投资额 176 万元、环保投资 4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22.7%。

三、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改版)，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三十七款“卫生健康”第 1 条中的“预防保健、卫生应急、卫生监督服务设施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四、在项目实施中应认真落实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以及环保治理投资，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做好污染预防和控制工作：

（一）施工期

本项目 2019 年 3 月开始建设，2019 年 10 月建设完成，属于补做环评，施工期已结束。

（二）运营期

1.废气防治措施

理化实验室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新污染源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微生物实验室废气，满足《高致病性病原微生物实验室污染物排放标准》（二次征求意见稿）中表4目标微生物排放限值；污水站恶臭，《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2.废水防治措施

生活废水排入下水管网，最终进入皮山农场污水处理厂，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实验废水经疾控中心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中的预处理排放标准，方可排入市政管网。

3.噪声防治措施

机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隔音等措施，确保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1类排放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医疗废物、废活性炭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危险废物贮存要求；栅渣、污泥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医疗机构污泥控制标准；废离子树脂收集后由专门厂家回收。

5.危废暂存间基础防渗、防腐等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2013）；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上必须粘贴相应危险废物标志；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必须按要求设置警示标志；危险废物转移、外运管理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

6.加强危废暂存间运行管理，定时巡检、维修，防止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

五、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完工后，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六、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单位，应当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或变更排污许可证。

七、皮山农场经济发展办公室对此项目进行日常监督检查，第十四师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抽查。

八、建立健全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制订环境应急预案，杜绝突发环境风险等事故发生。

九、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依法报我局重新审核。